



# 民营医院自主定价 民营医疗投资潮涌 发改委称不会出现集中涨价

## 价格管制放开

依照新的政策,非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而哪些属于非公立医院范畴,发改委此次给出了一个明确的划界时间点。

《通知》显示,国家发改委等三部门已明确要求各地对辖区内医疗机构进行梳理。县级以上地方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应根据审批权限于2014年6月底前向社会发布辖区内公立医疗机构名录,并依据公立医疗机构开业、更名、停业等变化情况及时进行调整。名录之外所有医疗机构均为非公立医疗机构,其提供的所有医疗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

考虑到非公立医院中又有营利性和非营利性之分,《通知》还规定属于营利性质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可自行设立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属于非营利性质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应按照《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设立服务项目。

发改委有关负责人称,此前,营利性民营医院的服务已实行市场调节价。这次文件“进一步放开了非营利性的民营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

## 不会出现集中涨价

放开价格管制后,民营医院诊疗服务会不会涨价?发改委认为,不会出现集中涨价局面。

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副主任廖新波昨日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上述政策的出台究竟对非公立医院的价格体系将产生怎样的影响,只需思考一个问题,即那些民营医院的医疗若要服务涨价,得看有没有人去看病。而有没有人去看病的背后则涉及是否“物有所值”的问题。所以《通知》的出台,并不等于给了非公立医院一个“漫天要价”的依

据。在廖新波看来,即便《通知》落地,同样的药物在民营医院不可能涨价。

“民营医院在这一政策下,其医疗服务的价格是否会涨价或跌价,要看实践。价格与质量的比是一个很重要的因素,如果做得好,涨价也在情理之中。高州医院当初就曾一度做到了质好价优。竞争的结果肯定有利于老百姓。”于明德对记者如是说。

## 民营医院成投资热点

“新政预计将令越来越多的社会资本投资民营医院。”包括于明德在内的多位专家昨日如是预言。

据了解,民营医院能否尽快纳入到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的问题,一直是摆在民营医院发展前面的一大难点。日前,国家卫生计生委宣传司司长、新闻发言人毛群安在发布会上还表示,民营医院在对接医保报销方面还存在政策衔接问题。

据毛群安介绍,国内对民营医院的定价有一套制度,而医保同样对医疗机构提供服务也有一套制度,这两个存在制度衔接问题。但随着《通知》的出台,这一问题也将有望加速解决。

受一系列利好政策的刺激,国内的上市公司正在形成对民营医疗机构的一轮巨大的投资热潮。

主营收入此前主要来自药品制造及研发的复星医药,去年便加大了医疗服务领域投资。截至去年底,复星控股的四家医院床位总数已达2090张。刚刚于日前披露年报的开元投资则已经在给市场传递做民营医疗能赚钱的印象。

记者注意到,受《通知》影响,昨日医疗板块中的民营医院子板块大幅跑赢大盘,截至收盘,该指数大涨2.91%。南都供稿

昨日,民营医院获得自主定价权的消息令市场再度看多民营医疗产业。

由发改委、卫计委、人社部联合发出《关于非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实行市场调节价有关问题的通知》(下称《通知》)显示,国家将适度放开非公立医疗机构的医疗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机制,以鼓励社会办医。

“新政预计将令越来越多的社会资本投资民营医院。”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会长于明德昨日对记者如是说。事实上,受一系列利好政策的刺激,国内的上市公司正在形成对民营医疗机构的一轮巨大投资热潮。受利好刺激,昨日民营医院概念大涨。

## 数字

公立医院在品牌、实力和市场份额上占据绝对优势,占有90%的市场份额:2013年前10个月,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总数之比为13440:10877个,大约1:1,但全国公立医院总诊疗人次和住院人数与民营医院相比均为9:1。新华

## 四问放开民营医院医疗服务价格

### 为什么要放开?

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表示,这项措施对于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医疗卫生领域,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具有四方面的积极作用:充分发挥价格杠杆作用,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加快进入医疗卫生领域,扩大医疗服务供给,推动多元化办医格局的形成,有助于缓解当前群众看病难的矛盾;随着群众生活水平和健康意识的提高,对医疗服务的需求呈现多层次、多样化趋势,放开民营医院医疗服务价格,有助于提供更多个性化和特色服务,满足不同层次的医疗需求;民资更多进入医疗卫生领域后,政府可以腾出更多资源投入基本医疗服务,更好地保障社会公平;民营医院加速发展,有利于促进医疗市场的竞争,推动公立医疗机构深化改革,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与效率。

### 在民营医院看病可以报销吗?

上述负责人称,医疗保险对非公立医疗机构执行与公立医疗机构相同的支付政策。凡是符合医保定点相关规定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各地都会将其纳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的定点服务范围,执行与公立医疗机构相同的支付政策,不得区别对待,保证群众在医保定点的非公立医疗机构看病就医费用能够及时报销。

### 放开价格后会出现集中涨价情况吗?

该负责人表示,目前,我国非公立医疗机构提供服务的市场占有率较低,在与公立医疗机构竞争中仍处于弱势地位。放开非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后,由于在基本医疗服务上与公立医疗机构存在竞争,其基本医疗服务的价格会与公立医疗机构基本衔接,不会出现集中涨价局面。医疗保险也将发挥费用控制作用,保证基本医疗服务价格水平基本平稳,不增加患者负担。

### 如何加强监管规范医疗价格?

上述负责人称,放开价格水平的同时,政府将加强监管,既要通过价格杠杆促进非公立医疗机构发展,也要通过制定规则规范其价格行为,防止滥用定价权,保护患者合法权益。

为此,各地将制定医疗机构服务价格行为规范,并要求非公立医疗机构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制度,合理约束价格行为;非公立医疗机构要严格执行明码标价和医药费用明细清单制度,通过多种方式向患者公示,保持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政府将加强对医疗机构的行为监管,严控不合理处方及诊疗行为,维护患者合法权益,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加强价格监督检查。畅通12358价格投诉举报渠道,方便社会各界监督。据新华社电